

证券代码：837473 证券简称：创动空间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若飞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010,29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3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由董事长杜若飞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由监事会主席刘滨婵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及监事会决议

的执行情况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的经营及发展情况，并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作了《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和《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财务收支情况及各项财务指标进行总结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结合 2019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对 2020 年经营业绩、财务收支情况进行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30,672,137.34 元,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51,081,995.94 元。公司 2019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合法设立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其与公司合作顺利,认真履行各项职责,鉴于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公司董事会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的会计机构,聘期一

年，可以续聘。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带有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内控水平，更好的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10,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沫南、毛海龙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及列席股东大会人员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全体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国浩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